高級中等學校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核表(範本)

校名:

檢核日期:

	檢核內容	參考指標	是	否(待	改善措施		
項目				改善)	所見事實及 改進意見	預定 完成期程	
	是否運用 <u>新生輔導、校安研習、</u> 大型集會與課堂等時機向師生宣 導自我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?	每月至少 1次					
	是否有針對外籍生用第二語言進 行安全宣導?或提供外語版安全 宣導注意事項資料供外籍生參 考?	每學期至 少1次					
	是否針對教職同仁辦理有關學生 安全保護措施教育訓練?	每學期至 少1次					
自我防護	是否邀請警政單位辦理校園安全 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?	每學期至 少1次					
與	是否由師生共同參與,提供意見 ,繪製校園內外 <u>周邊</u> 安全地圖 (含高樓層容易自傷自殺處、學 生通勤上下學重要路線危險 處),並滾動修正,公告宣導周	每學期至 少1次					
	知校屬人員? 是否對學校教職員工(含外聘警衛及保全)、社區(家長)志工實施校園安全知能研習或在職進修?	每學期至 少1次			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			
科防警系	是否針對校園 <u>內外周邊</u> 安全疑慮處所,評估裝設監視(攝錄)系統(器材)感應照明燈及緊急求助設施(備)?	1.出視22主設頭具3.周陰置校口鏡具各要置至。校邊暗感園設頭。建出監少園偏處應應各置至 築入視2 內僻所照明 地區少物口鏡 外及設明					

		ı		
		燈至少1具 4. 各女生廁		
		所設置緊急		
		求助鈴至少 1具。		
		5. 頂樓出入		
		口應設置監 測設備(監		
		視器、感應		
		器、警鈴、		
	超热且不去的扣围留油(加 数	感應鎖等)		
	學校是否有與相關單位(如警 政、消防、社區巡守隊<里長>等			
	單位)建立科技聯繫管道(如	_		
	LINE 群組)?			
	灰明版 (古明叨叨机准) 內入	每學期至		
	探照燈(夜間照明設備)、安全 死角緊急求救鈴設置及校區播音	少定期檢		
		查及測試		
		1次		
	校園內之錄影監視系統有無指定			
	保管人?指定人員是否定期備份	-		
	資料存查?	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	是否訂定門禁管理作業流程及依			
	據「國民體育法」訂定校園場地			
	開放使用規範?			
	是否對進出校園車輛實施辨識、 查證作為?	_		
人車	是否對進出學校(含會客家長)	_		
	人員簽名、配戴證件(或其他識 別)實施查證作為?			
(門				
禁)	是否訂定洽公(訪客)人員之引	_		
管制	導(接待)作業流程?			
	是否設置明亮、顯著可透視之會	至少一處		
	客地點?			
	學生離校時是否實施查驗與事後	_		
	查證 (假單、家長身分確認)?	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安全	是否考量安全實況,適時聘用警	_		
又土	衛人力,並有效結合教職員、工			

_	友、警衛(保全)等校園安全維護			
巡查	人力,負責校校內安全巡查、課			
	間巡堂及學生通學安全維護任務			
	及校安事件處理等?			
	及仪女事什处任守:	毎學期至		
	與警政單位建立巡查熱點是否定	1		
	期修正更新?	少修正更		
		新1次		
	是否排定警衛、保全人員巡查	每日至少		
	(邏)時段、區域及路線?	2次		
	是否排定教職人員巡堂(查)時	每日至少		
	間、區域及路線?	2次		
	無教職人員巡堂(查)時間,是			
	否排定相關人員實施校園巡查工	_		
	作?			
	施工處所是否設置警示及防護措			
	施並實施巡查(無施工處所免檢	每日至少		
	核)?	2次		
	是否與學校周邊商(住)家簽訂合			
		每學期至		
	作契約,設立愛心商店,建構安	少1次		
	全走廊;並定期查訪安全現況?			
	是否要求簽約之保全公司持續加	每學期至		
	強員工教育訓練,並納入勞務契	少1次		
	約內容?	7150		
	7/4 > 1 1 17 17 147 14 17	每月至少		
	聯巡地點及頻率?	聯巡1次		
	 (依實況自行增列)	·		
	(依負儿日17年列)			
	是否依「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			
	書」,與轄區警政單位建立聯繫			
	合作與通報機制之「標準作業程	_		
	序」?			
		毎學期至		
	是否邀請轄區派出所到校協助實	少1次		
聯繫	施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	プ1天		
人儿				
合作	是否協調警政、消防、民政、社			
	政及衛政等單位,建置緊急聯繫	_		
	網絡?			
	是否定期與警政、消防、社政及	每學期至		
	衛政等單位聯繫?	少1次		

	相關校安會議是否納入警政、消			
	防、民政、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及學生代表?	_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	是否訂定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計畫?	-		
	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?	_		
	緊急應變小組是否指定專責單位統籌掌握、處置、協調及擔任聯繫窗口?	-		
緊急	是否依據實況設計人為災害情境 (SOP)並實施演練,檢視修訂 學校緊急應變機制?	每學年至 少1次		
應變	校安相關業務人員是否熟悉通報系統作業流程,以及辦理在職訓練?	每學期至 少1次		
	是否建立家長(或鄰、里長)聯繫網絡(名冊)?	_		
	是否建立賃居學生房東聯繫資訊,並定期更新?	每學期至 少1次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	「四樓(含)以上」建物窗臺前無 放置可攀爬之物品。	_		
環境	「四樓(含)以上」建物地面無放 置可攀爬之物品。	_		
與設 施管	女兒牆面或地面無可攀爬物品 (如花盆)及設備(如管路)。	每學年至 少1次		
理	頂樓突出建物(水塔平臺、電梯 平臺)工作樓梯加鎖管制。	每學年至 少1次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其他	學校內有無警衛?委請保全公司人員?約僱廚工人員?上述人員是否有前科?	_		
	是否已掌握學校內高關懷(前 科、單親、隔代教養···)學生?	_		
	校園內有無校園志工(導護家長) 於假日及夜間協助巡查?	_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
1. 每學期(開學前)應辦理檢核1次,並不定期依狀況(環境)變化重新檢核。

2. 各縣 (市)政府及學校得視地理環境人文特性需要,自行修(增)列檢核項目; 倘因內、外環境因素(限制)無法執行應於檢核表內註記說明。

- 3. 列入待改善項目,應定期辦理追蹤管考改善。
- 4. 檢核後,請影印一份提供警政單位。

學校	•	警政單位:	分局	派出所
子仪	•	雲以平仏・	万同	

承辦人: 施檢人員職稱:

業務主管: 姓名:

校長:

備註

國民中、小學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核表(範本)

校名:

檢核日期:

_		参考指標		否(待 改善)	改善措施	
項目	檢核內容		是		所見事實及 改進意見	預定 完成期程
	是否運用 <u>新生輔導、校安研習、大型</u> 集會與課堂等時機向師生宣導自 我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?	每月至少 1次				
	是否有針對外籍生用第二語言進行 安全宣導?或提供外語版安全宣導 注意事項資料供外籍生參考?	每學期至 少1次				
	是否針對教職同仁辦理有關學生安	每學期至				
自我	全保護措施教育訓練?	少1次				
防護	是否邀請警政單位辦理校園安全相	每學期至				
與保	關講座或研習活動?	少1次				
遊遊	是否由師生共同參與,提供意見					
设	,繪製校園內外 <mark>周邊</mark> 安全地圖(含	每學期至 少1次				
	高樓層容易自傷自殺處、學生通勤 上下學重要路線危險處),並滾動					
	作字里安略級尼版處),並依勤 修正,公告宣導問知校屬人員?					
	是否對學校教職員工(含外聘警衛 及保全)、社區(家長)志工實施校 園安全知能研習或在職進修? (依實況自行增列)	每學期至 少1次				
科防警系统	是否針對校園內外周邊安全疑慮處所,評估裝設監視(攝錄)系統(器材)感應照明燈及緊急求助設施(備)?	1.出視22.主設頭具3.周陰置燈4.所求校口鏡具各要置至。校邊暗感至各設助園設頭。建出監少 園偏處應少女置鈴各置至 築入視2 內僻所照1生緊至進監少 物口鏡 外及設明」廁急少				

				ı
	窗 Lb 日 丁 本 你 la PB 吧 ハ / 1 数 J	1具。 5.頂樓出入 口應設置監 測設備(監 視器、警鈴、 養 養 養 養 養 養 養 養 養 養 養 養 養		
	學校是否有與相關單位(如警政、 消防、社區巡守隊<里長>等單位) 建立科技聯繫管道(如 LINE 群組)?	-		
	校園內之錄影監視系統有無指定保管人?指定人員是否定期備份資料存查?	l		
	探照燈(夜間照明設備)、安全死 角緊急求救鈴設置及校區播音系統 是否定期檢查?	每學期至 少定期檢 查及測試 1次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	是否訂定門禁管理作業流程及依據 「國民體育法」訂定校園場地開放 使用規範?	-		
	是否對進出校園車輛實施辨識、查證作為?	_		
人車 (門	是否對進出學校(含會客家長)人 員簽名、配戴證件(或其他識別) 實施查證作為?	_		
禁)	是否訂定洽公(訪客)人員之引導 (接待)作業流程?	_		
管制	是否設置明亮、顯著可透視之會客 地點?	至少一處		
	學生離校時是否實施查驗與事後查證(假單、家長身分確認)?	1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安全	是否考量安全實況,適時聘用警衛 人力,並有效結合教職員、工友、 警衛(保全)及替代役男等校園安全 維護人力,負責校校內安全巡查、 課間巡堂及學生通學安全維護任務 及校安事件處理等?	-		
巡查	是否排定警衛、保全人員巡查(邏) 時段、區域及路線?	每日至少 2次		
	與警政單位建立巡查熱點是否定期修正更新?	每學期至 少修正更 新1次		

			1	
是否排定教職人員巡堂(查)時間、區域及路線?	每日至少 2次			
無教職人員巡堂(查)時間,是否排定相關人員實施校園巡查工作?	_			
施工處所是否設置警示及防護措施	每日至少			
	2次			
當?有無偏僻?	1			
是否與學校周邊商(住)家簽訂合作契約,設立愛心商店,建構安全走	每學期至 少1次			
員工教育訓練,並納入勞務契約內容?	每學期至 少1次			
聯巡地點及頻率?	每月至少 聯巡1次			
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	
是否依「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」,與轄區警政單位建立聯繫合作與通報機制之「標準作業程序」?	-			
是否邀請轄區派出所到校協助實施	每學期至			
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	少1次			
走省協調警政、消防、民政、社政 及衛政等單位,建置緊急聯繫網 絡?	I			
是否定期與警政、消防、社政及衛政等單位聯繫?	每學期至 少1次			
相關校安會議是否納入警政、消防、民政、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及學生代表?	_			
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	
是否訂定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計畫?	_			
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?				
緊急應變小組是否指定專責單位統 籌掌握、處置、協調及擔任聯繫窗 口?	-			
是否依據實況設計人為災害情境 (SOP)並實施演練,檢視修訂學 校緊急應變機制?	每學年至 少1次			
	間、區域及路線? 無教解性(核園)等查售機大作。 施實實施壓」。 一個人員員實施整體,,在實施的 一個人員員實施的。 一個人員實證」。 一個人員實證,是一個人。 一個人。 一個人。 一個人。 一個人。 一個人。 一個人。 一個人。	間、區域及路線? 2次 無数職人員巡堂(查)時間,是否 # # # # # # # # # # # # # # # # # # #	間、區域及路線? 2次 無教職人員巡堂(查)時間,是否排定相關人員實施校園巡查工作? 梅日至少 2次 校園 三 一	間、區域及路線? 無数職人員巡堂(查)時間、是否 排定相關人員實施校園巡查工作? 施工處所是否設置警示及防護措施 並實施巡查集総工處所檢核)? 是否與學校周邊商(住)家簽訂合作 契約,設立食心商店,建構安全走 廊:並定期查訪安全現況? 是否要求簽約之保全公司持續加強 員工教育訓練,並納入勞務契約內 答? 聯巡地點及頻率? (依實況自行增列) 是否依「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 書」,與轄區警政單位建立聯繫合 作專,通報機制之「標準作業程 序」? 是否邀請轄區派出所到校協助實施 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 是否協調等單位,建置緊急聯繫網 結合。 與轉經學政、消防、民政、社政 及衛調等單位,建置緊急聯繫網 結合。 與轉經學政、消防、民政、社政 及衛調等單位,建置緊急聯繫網 結合。 其與學數至 少1次 相關校安會議是否納入警政、消防、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及學生代表? (依實況自行增列) 是否方定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計畫? 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? 累急應變、組入協調及擔任聯繫窗 一 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? 累急應變、組入協調及擔任聯繫窗 一 是否成於實別說計人為災害情境 (SOP)並實施演練,檢視修訂學

	日不北心市主弘明水上10			
	是否指定專責新聞發言人?	_		
	校安相關業務人員是否熟悉通報系	每學期至		
	統作業流程,以及辦理在職訓練?	少1次		
	是否建立家長(或鄰、里長)聯繫	_		
	網絡(名冊)?	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	學校是否針訂定課前(後)照顧應	每學年至		
	注意事項,以及教職同仁教育訓練	少1次		
	辦理情形?	71%		
	是否具體規劃對提前到校學生管制	每學期至		
	與照顧作為?	少1次		
	是否對參加校外課後照顧之人員加	每學期至		
課前	以掌握與聯繫?	少1次		
(後)	是否具體規劃對校內自習(學習、	每學期至		
照顧	參與社團)學生加以管制與照顧?	少1次		
	是否與課後照顧單位(如安親班、補習班)建立緊急聯繫機制?	每學期至 少1次		
	是否透過家長聯繫函、班親會等轉			
	達家長,有關學校與課後照顧機構	每學期至		
	對學生接送方式及注意事項?	少1次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	「四樓(含)以上」建物窗臺前無放 置可攀爬之物品。	-		
	一四樓(含)以上」建物地面無放置	_		
環境	可攀爬之物品。			
與設	女兒牆面或地面無可攀爬物品(如	每學年至		
施管	花盆)及設備(如管路)。	少1次		
理	頂樓突出建物(水塔平臺、電梯平	每學年至		
	臺)工作樓梯加鎖管制。	少1次		
	()中央中方に以前()	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	學校內有無警衛?委請保全公司人			
	員?約僱廚工人員?上述人員是否	_		
	有前科?			
	是否已掌握學校內高關懷(前科、	_		
其他	單親、隔代教養…)學生?			
	校園內有無校園志工(導護家長)於	_		
	假日及夜間協助巡查?			
	(依實況自行增列)			
			<u> </u>	

1. 每學期 (開學前) 應辦理檢核1次,並不定期依狀況 (環境) 變化重 新檢核。

備註

- 2. 各縣 (市)政府及學校得視地理環境人文特性需要,自行修(增)列檢核項目。倘因內、外環境因素(限制)無法執行應向縣(市)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報備同意,並於檢核表內註記說明。
- 3. 列入待改善項目,應定期辦理追蹤管考改善。
- 4. 檢核後,請影印一份提供警政單位。

學校:○○國民中(小)學 警政單位: 分局 派出所

承辦人: 施檢人員職稱:

業務主管: 姓名:

校長: